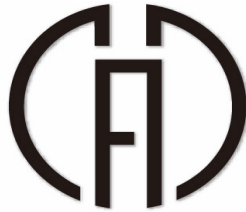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 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PPLIED DEVELOPMENT HOLDINGS LTD.

實力建業集團有限公司 *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519)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宣佈，蘇汝佳先生將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之成員，自二零一零年二月二十四日起生效。

實力建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蘇汝佳先生（「蘇先生」）將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之成員，自二零一零年二月二十四日起生效，蘇先生之履歷如下：

蘇汝佳先生（「蘇先生」），60歲，蘇先生將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之成員，自二零一零年二月二十四日起生效。

蘇先生持有美國國際東西方大學碩士學位及分別於一九八三年及一九八九年畢業於南京高級陸軍指揮學院及華南師範大學。他已於二零零七年受委任為中共深圳市委委員、政協深圳市委員會常委及經濟科技委員會正局級副主任。其之前職務，分別於一九九八年出任深圳貿易發展局副局長及於二零零一年出任中共深圳市委駐深圳單位工作委員會書記。

蘇先生已服務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部已超過四十一年之多。他於服務中央軍隊（由副班長升至最後司令官）期間，已獲授勳三次三等功及讚許達二十次以上。他對中國的經濟及房地產發展有相當豐富及專業經驗（尤其對中國及其政府部門之管理及行政方面）。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蘇先生並無其他重大委任及專業資歷。蘇先生於過往三年並無出任公司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公司之任何董事職務。

蘇先生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

於本公告日期，蘇先生並無於本公司任何股份中擁有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

本公司與蘇先生並無訂立服務合約。蘇先生委任年期為 3 年，其出任本公司董事之服務年期須受公司細則之有關條文規限。蘇先生現享有董事酬金每年 100,000 港元，金額每年經董事會參考市場指標進行檢討。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任何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2)(h)條至第 13.51(2)(v)條予以披露，亦無有關委任蘇先生之其他事宜需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蘇先生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實力建業集團有限公司
洪建生
董事總經理
謹啓

香港，二零一零年二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洪建生先生、洪王家琪女士及洪繼懋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倫贊球先生及林家威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 僅供識別

本公告之中英文版本如有歧異，概以英文版本為準。